

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7年实施的2015年度骨干员工持股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员工持股计划”）所持有的公司股票730.60万股已全部出售完毕，根据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15年6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、于2015年12月18日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5年度骨干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》；于2016年5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2015年度骨干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》；于2016年6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于2016年6月23日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2015年度骨干员工持股计划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。

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为48个月，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登记至资产管理计划名下时起算。其中前36个月为锁定期，后12个月为解锁期。

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：全额认购资产管理人设立的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计划，上述资产管理计划通过认购本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持有公司股票562万股。

2020年5月，公司实施完成2019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，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的股数增加为730.60万股。

经2021年2月5日召开的骨干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及2021年3月1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，同意将公司本员工持股

计划存续期延长 12 个月，即延长至 2022 年 5 月 17 日。

本次延期后，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（含延展期），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可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情况择机出售股票，一旦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，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。

二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730.60 万股已全部出售完毕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40%。根据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，后续将进行财产清算和分配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